



172300050572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 EDD19K002165Ca

第1页 共4页

项目名称 工业废气（无组织）

委托单位 自贡能投华西环保发电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 四川省自贡市沿滩区工业集中区兴元路 A3-01-01

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

报告日期 2018年07月25日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

报告说明

报告编号: EDD19K002165Ca

第 2 页 共 4 页

1. 本报告不得涂改、增删, 无签发人签字无效。
2. 本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无效。
3. 未经 CTI 书面批准, 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。
4. 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。
5. 本报告只对本次采样/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, 报告中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客户提供, 仅供参考。
6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样品管理费, 所有超过标准规定时效期的样品均不再做留样。
7. 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, 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。
8. 对本报告有疑议, 请在收到报告 10 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联系。

成都市华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联系地址: 成都市高新区新盛路 16 号

邮政编码: 610041

电话: 028-85325707

传真: 028-86283211

编制: 陈 昌
审核: 陈 明
自贡市沿滩区九洪乡
采样地址: 莲花村九、十组

签发: 王勇
签发人姓名/职务: 王勇/实验室负责人
签发日期: 2018.07.25



检测结果

报告编号: EDD19K002165Ca

第 3 页 共 4 页

表 1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

样品信息			
采样日期	2018.07.10	检测日期	2018.07.12
样品状态	吸附管		
检测结果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点位置	检测项目	结 果	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DB 51/ 2377-2017 表 5 其他
厂界监控点 1#	VOCs 总量	0.010	2.0
注: 该 VOCs 总量为 HJ 734-2014 标准中 24 种挥发性有机物的总量。			
结论:			
本次检测中, 工业废气 (无组织) 的检测结果符合《四川省固定污染源大气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》 (GB 51/2377-2017) 表 5 其他要求。			

表 2 检测方法 & 主要仪器信息

工业废气 (无组织)			单位: mg/m ³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VOCs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-2014	0.01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gilent 7890B-5977B (TTE20171014)
		0.002	
		0.004	
		0.006	
		0.001	
		0.004	
		0.004	
		0.002	
		0.004	
		0.005	
		0.004	
		0.007	
		0.006	
		0.009	
		0.005	
		0.004	
		0.004	



检测结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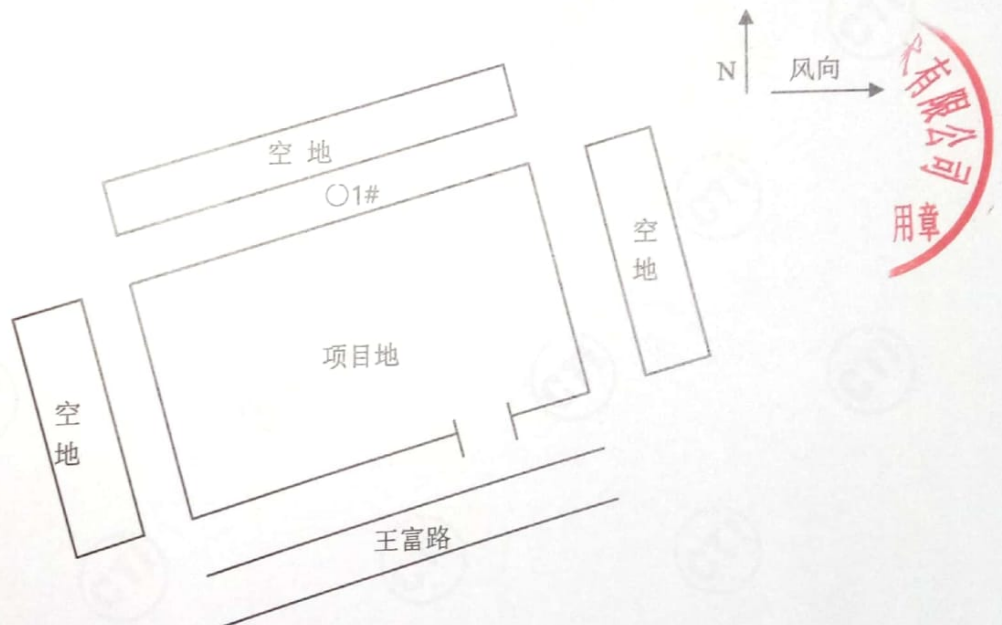
报告编号: EDD19K002165Ca

第4页 共4页

接上表:

检测项目		检测方法与方法来源	检出限	主要仪器 (名称、型号及编号)
VOCs	2-庚酮	固定污染源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的 测定 固相吸附-热脱附/ 气相色谱质谱法 HJ 734-2014	0.001	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 Agilent 7890B-5977B (TTE20171014)
	苯甲醚		0.003	
	1-癸烯		0.003	
	苯甲醛		0.007	
	2-壬酮		0.003	
	1-十二烯		0.008	

附: 工业废气(无组织)测点示意图



报告结束



由 扫描全能王 扫描创建